

新竹市 115 年度教保專業知能(含特教)研習分場次計畫

「研習主題：教學卓越幼兒園參訪-竹蓮附幼」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4 年 11 月 26 日臺教國署幼字第 1145603034 號函辦理。

二、目的：

- (一)增進本市幼兒園教師專業知能的提升
- (二)提供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觀摩及學習的機會

三、主辦單位：新竹市政府

四、承辦單位：新竹市東園國小附設幼兒園

(研習承辦人聯絡電話：03-5716411。廖主任)

五、研習地點：新竹市竹蓮國民小學

六、參加對象：新竹市已立案之公私立教保服務機構之負責人、校長、園長、主任、教保服務人員(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學前特殊教育教師、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教師助理員、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及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

七、辦理日期：115 年 10 月 17 日(星期六)

八、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予〔教保專業〕標籤 3 小時教保研習時數。

因本場為參訪研習研習，當天遲到者，取消該場次研習資格。

九、錄取人數、報名、錄取與請假：

(一)本市教保服務機構之教保服務人員、學前特殊教育相關人員及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一律至本市教師研習護照上逕行線上報名(須審核)，共計 30 人。

(二)報名時間：指定日期前完成報名(開放報名為：9 月 17 日~10 月 2 日)。

(三)錄取與請假：經錄取者須全程參加始核給研習時數(請自個人信箱收取

編號：()-()

錄取通知信或自行至本市研習護照檢視錄取結果)，錄取後因故未能參與研習者，請遞交本市教保研習請假單至承辦學校完成請假。

十、錄取原則：(第一項與第二項為一般教保研習錄取規則, 請勿刪除)

- (一) 新竹市已立案之公私立教保服務機構之負責人、校長、園長、主任、教保服務人員(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學前特殊教育教師、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教師助理員、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為優先，若尚有名額，則開放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
- (二) 未超過名額將全數錄取，超過名額則以報名先後順序限額錄取，每園限額2名為原則錄取。
- (三) 本場研習不開放現場報名。

十一、研習課程表：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座/助講姓名	講座/助講現職服務單位
9:00~12:00	【請詳列課程內容，勿僅列課程名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竹蓮附幼環境規劃簡介● 玻璃實作及實地參訪● 在地文化課程案例分享	黃壁淇	新竹市竹蓮國小附設幼兒園
12:00~	賦歸		

※有關講座助理鐘點費為協助教學並實際授課之人員始得以編列，並請詳細敘明助理講座之授課內容，至於協助處理課程之行政工作相關人員，不予補助。

十二、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

黃壁淇	學歷： 清華大學幼教系 經歷： 新竹市東區竹蓮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台南市第一幼兒園北門分園 新竹縣關西鎮東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其他相關背景：
-----	---

	2024 榮獲教學卓越獎 2024 榮獲新竹市教學卓越競賽特優 2023 榮獲全國學校經營與教學創新 KDP 國際認證獎(教學創新類)甲等 2023 擔任「美感扎根，十年幼成」幼兒美感教育國際學術研討會課程 分享人 2022 新竹市玻工館教具箱種子教師 2020-2021 擔任台灣師範大學幼兒園初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研習課程 講師
--	--

十三、 工作人員分配表：

工作項目	工作人員
統籌聯絡、教材印製分發及教材準備	1 名
簽到、場地佈置	1 名
照相、回饋單發放、回收	1 名

(工作人員總數為本場次學員數的 1/10)

十四、 經費來源：由教育部及市府經費補助。

十五、 附則：

- (一) 承辦研習之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定給予公(差)假登記。
- (二) 承辦本項研習績優人員依本市教育專業獎勵標準補充規定敘獎。

十六、 相關注意與配合事項：**(請各校依狀況修改)**

- (一) 請學員務必遵守「新竹市教保研習守則」相關規定。
- (二) 為維護研習上課品質以及研習會場座位有限，恕無法接待非學員以外任何人員(請勿帶小孩進入研習會場)。
- (三) 請學員專心聆聽講座，手機請設定震動或調降音量，於上課中亦請勿滑手機，以為對講師及承辦單位之尊重。
- (四) 請學員務必親自簽到(簽退)及上課，中途如實有不得已原因需先行離席，請記得告知承辦單位，以免因為沒有簽退衍生後續爭議。
- (五) 會場無提供紙杯，請自備環保杯。
- (六) 當天不提供學員汽車停車位，不便之處敬請見諒。